

攀枝花市仁和区经济合作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令第 711 号)、《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有关项目填报问题的解释》(国办公开办函〔2016〕201 号)、《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要求的通知》(川办便函〔2021〕306 号)等有关政策文件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情况

2023 年,我局主要通过仁和区门户网站、这里仁和微信公众号等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截至 2023 年底,我局在仁和区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信息 10 余条,其中包括我局财务预算及决算、三公经费等情况,并按照“三定”方案,及时在政府

门户网站更新了领导信息、主要职责和机构设置。全年通过这里仁和微信公众号发布工作动态 10 余条。严格落实了“公开是原则，不公开是例外”的要求，确保了信息发布的准确、及时、规范、完整。

（二）依申请公开

2023 年度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

我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公开不涉密，涉密不公开”的信息公开要求，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大力做好科技管理和项目经费专栏信息公开工作。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

严格按照单位主动公开目录内容，在仁和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等同步公开财政预决算、项目建设等重点信息，数据同源。

（五）监督保障

为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我局进一步严格落实信息审查制度，规范公开工作流程，健全监管措施，认真对依法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监督、检查和严格把关，并通过政府门户网站长期公开举报电话接受群众监督，人民群众也可通过实地到访我局的方式对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投诉监督，以内部监督和群众监督相结合的方式有力推动了政

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实有效。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 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 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 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 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 办理 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 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 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 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 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主动公开意识有待增强。对政府信息公开的主动性还不够，公开形式有待丰富。二是公开类型内容不够全面。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广度和深度还不够，公开内容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

（二）改进情况。一是按照国家、省、市、区工作部署和要求，扩大开放参与，增强公开实效，以政务公开更透明为导向，让群众看得到、听得懂、能监督、好参与，不断提高了民众满意度。二是积极运用数字化、图表图解等方法，对相关政策文件进行形象化、通俗化解读，丰富公开的方式，让广大群众看得懂、能理解、信得过。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3 年未收取信息处理费，且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攀枝花仁和区经济合作局

2024年1月17日